



#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计量检定规程

JJG 1107—2015

## 附录 E

### 工作介质高度差引起的检定附加误差修正方法

检定前应调整标准装置或被检压力发生器，尽量使两者的参考位置在同一水平面上。当两者的参考位置不在同一水平面上时，因介质高度差引起的检定附加误差绝对值应不大于压力发生器最大允许误差绝对值的十分之一，即当高度差不大于公式 (E.1) 的计算结果时，引入的误差可以忽略不计。

$$h = \frac{|a\%| p_{FS}}{10\rho g} \quad (\text{E.1})$$

式中：

$h$ ——参考位置不在同一水平面上的高度差，m；

$a$ ——压力发生器准确度等级的等级指标；

$p_{FS}$ ——压力发生器的量程，Pa；

$\rho$ ——传压介质密度， $\text{kg}/\text{m}^3$ ；

$g$ ——检定当地的重力加速度， $\text{m}/\text{s}^2$ 。

否则，应进行附加误差修正，附加误差修正值按公式 (E.2) 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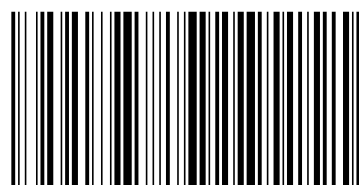
$$\Delta p = \rho g h \quad (\text{E.2})$$

式中：

$\Delta p$ ——因高度差引起的附加误差修正值，Pa。

## 自动标准压力发生器

Automatic Standard Pressure Generators



JJG 1107—2015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

书号：155026·J-3024

定价：21.00 元

2015-02-09 发布

2015-05-09 实施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发布

## 附录 D

## 检定结果通知书（内页）格式

## 检定结果

- 1 外观检查：
- 2 零位漂移：
- 3 示值误差：
- 4 回程误差：
- 5 周期稳定性：
- 6 控制稳定性：
- 7 压力控制超（回）调量：
- 8 目标压力稳定持续时间：
- 9 控制响应时间：
- 10 检定数据：

| 标准器示值（ ） | 压力发生器示值平均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不合格项目和内容为：

中 华 人 民 共 和 国  
国 家 计 量 检 定 规 程  
自 动 标 准 压 力 发 生 器  
JJG 1107—2015

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发布

\*

中国质检出版社出版发行  
北京市朝阳区和平里西街甲2号(100029)  
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北街16号(100045)

网址 www.spc.net.cn

总编室:(010)68533533 发行中心:(010)51780238

读者服务部:(010)68523946

中国标准出版社秦皇岛印刷厂印刷  
各地新华书店经销

\*

开本 880×1230 1/16 印张 1.25 字数 32 千字  
2015年5月第一版 2015年5月第一次印刷

\*

书号：155026·J-3024 定价 21.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 由本社发行中心调换  
版权专有 侵权必究  
举报电话:(010)68510107

附录 C

检定证书（内页）格式

检定结果

- 1 外观检查：
- 2 零位漂移：
- 3 示值误差：
- 4 回程误差：
- 5 周期稳定性：
- 6 控制稳定性：
- 7 压力控制超（回）调量：
- 8 目标压力稳定持续时间：
- 9 控制响应时间：
- 10 检定数据：

| 标准器示值（ ） | 压力发生器示值平均值（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下次检定请带原证书。

自动标准压力发生器检定规程

Verification Regulation of Automatic

Standard Pressure Generators

JJG 1107—2015

归口单位：全国压力计量技术委员会

主要起草单位：北京长城计量测试技术研究所

上海市计量测试技术研究院

参加起草单位：北京康斯特仪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市国瑞智新技术有限公司

本规程委托全国压力计量技术委员会负责解释